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二、公司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公司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公司设定的2022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6.3亿元，现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上述2022年授信额度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情况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2.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具体实施相关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授信相关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等选择具体商业银行，具体每笔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

四、公司以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